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贯岭栀子种植基地道路改建工程（福鼎市贯

岭镇 Y826 贯茗线贯岭至茗洋段道路改建工程）

项目编号：鼎交函〔2021〕169号

建设地点：福鼎市贯岭镇

验收单位：福鼎市德誉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9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贯岭栀子种植基地道路改建工程（福鼎市贯岭镇 Y826 贯茗线贯岭至茗洋段道路改建工程）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福鼎市德誉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福鼎市水利局 鼎水审批〔2022〕119 号，2022 年 6 月 9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4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福建桐江水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福建桐江水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福建长大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黑龙江华龙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福州市卓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七条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相关规定，福鼎市德誉建设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在福鼎市贯岭镇组织召开贯岭栀子种植基地道路改建工程（福鼎市贯岭镇 Y826 贯茗线贯岭至茗洋段道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工作，参加本次验收的有厦门中平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黑龙江华龙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福建桐江水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福建桐江水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福州市卓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福建长大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建设单位会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在完成自查初验的基础上，编制了《贯岭栀子种植基地道路改建工程（福鼎市贯岭镇 Y826 贯茗线贯岭至茗洋段道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贯岭栀子种植基地道路改建工程（福鼎市贯岭镇 Y826 贯茗线贯岭至茗洋段道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验收组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汇报，以及主体工程设计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

验收报告、监测报告均认为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完成，质量总体合格，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路线全长 5.344 公里，公路等级为四级公路；本工程设置桥梁 1 座，结构采用 U 型桥台扩大基础，全长 34.04m，起点桩号 K2+503.98，终点桩号 K2+538.02，桥梁纵坡 3%，预制板长 19.96m，跨径 20m；设置涵洞 14 座，共长 181.13m，其中钢筋砼圆管涵 12 道，长 150.82m，钢筋砼盖板涵 2 道，长 30.31m。项目实际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开工，至 2024 年 4 月 8 日建设完成，共 15 个月。工程总投资 2858.9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333.83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2 年 6 月 9 日，福鼎市水利局以鼎水审批〔2022〕119 号对《贯岭栀子种植基地道路改建工程（福鼎市贯岭镇 Y826 贯茗线贯岭至茗洋段道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批复，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按方案批复要求实施，未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贯岭栀子种植基地道路改建工程（福鼎市贯岭镇 Y826 贯茗线贯岭至茗洋段道路改建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二级标准，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8.81hm²，批复的水土保持总投资 274.6163 万元，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8.8063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后由设计单位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将

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规定各项措施纳入主体设计中，同主体工程一起实施。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福建桐江水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2023年5月提交了《贯岭栀子种植基地道路改建工程（福鼎市贯岭镇 Y826 贯茗线贯岭至茗洋段道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现状良好。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5.91%，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26，渣土防护率为 97.30%，表土保护率 98.33%，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18%，林草覆盖率为 20.12%。三色评价得分平均分为 88.5 分，本项目获得的三色评价结果为“绿色”。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组织福州市卓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贯岭栀子种植基地道路改建工程（福鼎市贯岭镇 Y826 贯茗线贯岭至茗洋段道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全面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同意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自主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落实水土保持设施管护责任，加强对各项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程，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并发挥长期效益。

三 验收组成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洪立新	福鼎市德誉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洪立新	建设单位
成员	王新	福建省水土保持试验站	高工	王新	特邀专家
	林杨洋	福州市卓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助理	林杨洋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吴巧娟	福建桐江水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巧娟	监测单位
	蒋思青	福建桐江水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蒋思青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
	吴康福	黑龙江华龙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吴康福	监理单位
	文瑞海	福建长大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文瑞海	施工单位